

想解決失業 須加快「再工業化」

防疫難，搵食更難。勞工處一連兩日在旺角麥花臣場館舉行招聘會，有不少到場的求職者慨嘆疫下空缺少，找了數十份工作都沒有回音，「每間公司都是叫你放下履歷，然後『等運到』。」雖說本港首季GDP按年大增了7.9%，但如今已到6月，大眾依然未能從就業市場感受到經濟增長的實惠，再度凸顯本港推進產業多元化的迫切性。

本港長期過度側重於金融、地產和服務業，導致經濟彈性和穩定性不足，發展乏力，故此就業市場在新冠疫情衝擊下幾乎一觸即潰，失業人數持續高

企，不僅原有的低技術崗位在萎縮，連會計、商業服務和行政管理等專業職位也在不斷消失。政府對此似乎也是一籌莫展，只能「獨沽一味」地開設臨時職位應對，實屬杯水車薪。

面對疫情和科技對全球經濟模式和工作形態的雙重顛覆，本港必須加速「再工業化」，重回實體經濟，由不同產業共同支撐，才能在不同領域創造高素質的就業職位，為就業人士提供上流機會。但政府自2016年提出要發展「再工業化」後，進展並不理想，製造業吸納就業人數和出口數額逐年下跌，目前佔全港生產總值和勞

動人口分別跌至僅約1%和2%。

政府提倡的「再工業化」，按生產力局的說法，是利用香港在科研、設計和知識產權保障的牢固地位，通過物聯網、人工智能等創新科技，在本地發展高增值產業及產業鏈。但業內不少意見批評欠缺產業政策規劃，可執行的具體措施不足。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周浩鼎表示，他今天會在立法會追問當局如何作出支援，以及會否就傳統工業採用智能生產線提供支援和稅務優惠等細節。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早前表示，政府應就「再工業化」設立目標，例如訂下佔整體GDP一定

數目的目標。

雖然本港製造業買少見少，僅佔GDP約1%，但在珠三角仍有21,000多家港資製造業企業，每年總營業額達9,000億港元。這些企業九成以上總部仍在香港，他們都是本港「再工業化」不容忽視的寶貴資產。目前大灣區的內地城市產業結構多元，發展強勁，香港只需要發揮自身優勢，深化與大灣區內地城市的融合發展，重建本港產業鏈，帶動上、中、下游行業的發展，自然就可以破繭化蝶，再度創造出大量職位，並為青年提供向上流動的機會。

電話卡明年3月起實名登記

後年2·23前完成 放寬個人10張企業25張



■明年3月1日起，現有電話儲值卡用戶必須實名登記。資料圖片

現時全港有多達1,200萬張俗稱「太空卡」的不記名電話儲值卡流通使用，過往不少電話騙案或嚴重罪行均涉及這些儲值卡。為堵塞漏洞，香港特區政府昨日宣布，分階段實施電話智能卡實名登記制度，目標是明年3月1日起，現有儲值卡用戶必須實名登記，並於後年2月23日前完成，新卡需先作實名登記才能啟用，現有上台月費服務用戶則不受影響。多間電訊商回覆本報查詢時均表明，會按政府要求執行制度。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表示，資料使用者必須確保持有的個人資料受保障而不受未獲准許的處理或使用等所影響。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邱騰華昨日在記者會表示，全球大部分地方都有實施電話卡實名登記制，香港是少數未推行的地方，而現時香港市面有約1,200萬張電話儲值卡流通，比月費卡的900萬張為多，過往不少電話騙案或嚴重罪行均涉及使用這類儲值卡，且案件較難偵查，有需要採取措施堵塞漏洞，避免市民受騙，故決定引入儲值卡實名制。

過渡期延長至360日

邱騰華表示，政府今年初諮詢公眾，大部分人均支持引入，但也收到不少意見，政府經考慮後作優化安排，包括增加個人用戶向每間電訊商登記電話卡的上限，由早前諮詢時建議的最多3張，放寬至10張。企業用戶則最多可登記25張。他以創科界進行實驗為

例，有時需使用大量一次性電話卡，認為增加上限已讓行業有足夠空間從事這類活動。

制度的推行時間亦會延長，邱騰華表示，首階段讓電訊商建立登記系統的過渡期，由原先建議的120日延長至180日。次階段讓現有儲值卡用戶向電訊商完成實名登記的過渡期，由原先建議的240日延長至360日，即由後年2月23日起，所有電話儲值卡均須實名登記才可啟用。

此外，法例只規管香港的電話卡，外地電話卡未受管制。至於電話卡在便利店或攤檔銷售的做法，與現時沒分別，但市民購卡後須在使用前先作登記。在制度下，電訊商須核實用戶資料，並作妥善保管和儲存，直至電話卡取消登記後最少12個月。

另外，執法部門可憑法庭手令或在某些迫切或緊急情況下，無須手令要求電訊商提

電話卡實名制要點

■明年3月1日起，現行儲值卡用戶可開始實名登記，於後年2月23日前完成；新卡需先作實名登記才可啟用

個人用戶：於每間電訊商最多登記10張電話卡

提供個人資料：姓名、身份證號碼、出生日期及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企業用戶：於每間電訊商最多登記25張電話卡

提供公司資料：商業登記及公司指定人士個人資料

■現已上台的月費服務用戶，除非轉台或開新電話號碼，否則無須再登記

資料來源：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電話卡實名制落實時間表

年份	規例刊憲
2021年6月4日	規例刊憲
2021年6月9日	提交立法會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程序
2021年9月1日	規例生效，電訊商建立登記系統
2022年3月1日起	市民就現行電話儲值卡進行實名登記
2023年2月23日後	所有電話儲值卡需實名登記才可啟用

資料來源：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供用戶資料，邱騰華強調，新規例下做法與現行一致，不會因此而增加或減少執法部門權責。

民建聯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發言人葛珮帆認為，相關規例不會導致執法部門權力過大，因執法部門只能獲取電話卡的登記資料，並不包括通話記錄及內容。在迫切或緊急情況例如涉及人身安全等嚴重罪案，執法部門在高級主管授權下，才可要求電訊商在沒法庭手令下提供資料。

「安心出行」存打針記錄便核實



「安心出行」新增儲存電子針卡記錄功能。

「安心出行」已推出2.0版本，可儲存接種疫苗記錄。創新及科技局局長薛永恒昨日在電台節目上說，「安心出行2.0」應用程式昨日已上架供下載或更新，市民只需掃描接種疫苗紙本記錄或電子針卡上的二維碼，相關打針記錄便會儲存在安心出行程式內，方便市民出示打針記錄作證明。

薛永恒指出，現時市民可將電子針卡儲存在手機的電子錢包，而另一個應用程式「智方便」，亦可存取電子針卡，但相關程式的下載率只有約30多萬次，相比起「安心出行」現時高達441萬的下載率，他說，希望予市民多一個更便利的選擇，用一個應用程式同時做到記錄出行，又可以出示打針證明。

冒用他人針卡屬欺詐

被問到如有人把他人的電子針卡截圖，當作是自己的針卡，用來進入某些指定場所，職員難以核實其個人資料。薛永恒回應說，無論是紙本或電子針卡上面的二維碼，都含有個人資料，提醒市民要好好保管個人資料，不要把個人針卡或二維碼傳給他人；並指如果有人取得他人的針卡進入場所，屬欺詐行為，有機會觸犯法例，需要面對刑責。